

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19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是临时会议，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方正基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会议通知及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议案的审议情况

1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；

《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27）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通过。其中，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；

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28）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通过。其中，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《选聘职业经理人工作方案》等规章制度的相关要求，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的绩效结果进行了评价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与工作分工，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考核后领取薪酬。具体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构成，基本

薪酬按月发放，公司按职位、责任、能力、市场、薪资水平等因素对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情况进行确定和调整；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经营成果及其岗位性质、任职考核情况予以评定和发放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通过。其中，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董事吴晓亮先生、张弛先生回避表决。

4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知的议案》。

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知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6-29）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通过。其中，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经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并盖章的审计委员会决议；
- 3、经薪酬委员会委员签字并盖章的薪酬委员会决议。

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10 月 22 日